

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大洲常采公【2020】001号

招标文件

招标人: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招标代理: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友情提醒	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3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大洲常采公【2020】001 号

项目名称：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4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35 万元

采购需求：本次招标的项目主要为武进区的涉河涉湖建设工程建设中的有关监管监测服务工作，主要涉及：桥梁工程、驳岸及港池工程、雨水管道工程、架空管线测量、牵引管线测量、违章违建取证工作等。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总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证明；

（4）具有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2020 年 7 月 1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龙江路高架钟楼大桥东堍常州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三楼招标代理部，电话：18816277889，邮箱：jsdzcz@163.com）

方式：现场报名及领购，报名时需提供“报名申请表”一份（见附件 1），并按表格要求填写盖章。

售价：人民币 5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0 年 8 月 3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龙江路高架钟楼大桥东堍常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三楼 307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踏勘及标前答疑

（1）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2）标前答疑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 11:30（北京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交或传真至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伍仟圆整

收款单位：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4060 2010 0100 113269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0 年 7 月 31 日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电汇或转账（备注项目编号）

*投标人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缴纳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注：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2020 年度免收投标保证金，需提供《受疫情影响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2）。

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本项目的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5、疫情防控措施

（1）在采购活动前，根据参与人员规模研究制定活动预案，科学安排座位间距，缩短工

作时间，设置场内外提示牌，对参加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扫码核验、信息登记等工作。会议室每隔两小时通一次风，使用完毕后及时消毒。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供应商、采购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见附件 3) 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 适当限制参与开评标活动人数。疫情期间，为减少人员聚集，除采购人授权代表和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外，其他人员原则上不安排进入开评标场所。特殊情况应事先与公司人员联系。

(4)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5)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6)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地 址：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8-1 号

联系方式：0519-678988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龙江路高架钟楼大桥东堍常州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三楼招标代理部

联系方式：0519-83380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月

电 话：1881627788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 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2.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 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适用范围及定义

3.1 适用范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以 1 万元计取。

4.3 本次招标按 4.2 条内容计算招标代理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直接从其投标保证金中扣除该项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

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独立履行能力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各分项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而提供服务的一切费用，包括投标人的各种成本、税金、费用和利润、评估成果专家评审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2.4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 (1) 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 (2) 项目总价：按各项目单价与数量乘积的总和。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13.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服务机构、服务的制度、服务人员。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加和汇总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进行修正。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 开标时，对于未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 （三）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 （四）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 （五）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 （六）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招标代理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七）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 （八）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6.6 中标人违反第 16.5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 （一）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 （二）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回。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 16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9.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3 开标时由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公证

人员或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3.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3.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3.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4、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4.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4.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4.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4.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4.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4.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4.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4.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4.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24.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4.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5.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6.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

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7.7 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参数、工艺、材料、设备、参考的商标或样本目录号码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

28、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 无效投标条款

(1) 未按本次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 (5)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9、评审

29.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

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3 最低的投标报价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29.4 评标委员会有权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定标

30、确定中标人

30.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31、质疑处理

31.1 投标人认为如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有效质疑期（七个工作日内）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1.5 投标人未在第 31.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1.1 至第 31.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1.7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及被质疑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31.8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9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1.10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1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可以在答复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期间不影响项目的实施。

31.12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2、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招标代理费的支付。

七、授予合同

33、签订合同

3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3.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3.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3.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3.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退还其所交的投标保证金，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4、货物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5、履约保证

3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应向**招标单位缴纳中标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招标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果中标人不同意按照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有权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35.2 履约保证的退还：在服务期结束经招标人履约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中标人凭履约保证金收条原件，无息退还中标人履约保证金。

36、未尽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大洲常采公【2020】001号

项目名称：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4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35 万元

采购需求：本次招标的项目主要为武进区的涉河涉湖建设工程建设中的有关监管监测服务工作，主要涉及：桥梁工程、驳岸及港池工程、雨水管道工程、架空管线测量、牵引管线测量、违章违建取证工作等。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总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一年。

二、服务内容

1、监测基准：

- (1) 平面：常州 2000 坐标系，
- (2) 高程：1956 年黄海高程系（黄海高程=吴淞高程-1.91 米）。

2、检测内容：

武进区涉河工程项目监管测绘服务内容明细表

序号	类别	工作名称	单位	工作要求和计价备注	
1	施工放样	放样	元/件	建构筑物放样，4 点为 1 件，不足 4 点按 1 件计算。超过 4 个点按照点数计算。	
2		高程测量	元/点	四等水准测量方法测设水准点。	
3	日常巡查	项目巡查	元/点/次	按定期巡查和不定时抽查的巡查位置点和巡查次数计费，巡查资料整理、协助发放通知、列席工作会议等工作核算在其中，不单独计费。	
4		地形更新	元/平方米	最低费用 3200 元每项目。	
5		管线探测	简单	元/千米	单一普通管线，按管线长度计费，不足 0.5 千米按照 0.5 千米计算。
6			复杂	元/千米	两种以上普通管线，按管线长度累加计费，不足 0.5 千米按照 0.5 千米计算。
7			疑难	元/根	陀螺定位仪探测管线，按测量管线根数计算，单根管线长度不超过 500 米，每超过 500 米按加 1 根计算。
8	监测	平面检测	元/边	检测建构筑物平面位置。	

9	项目	高程检测	元/点	检测建构筑物指定位置高程。	
10		土方量测算	元/平方米	含水下土方量测算，最低费用 3200 元每项目。	
11		河道断面测量	元/千米	不足 0.5 千米，按 0.5 千米算。	
12	验测工作	验收资料整理	元/套	包含整理全套验收资料，配合甲方组织验收，列席工作会议等。	
13	其他配合监测项目	特殊要求疑难问题综合测绘	元/组日	按实际内外业工作组日计算，<3 组日按 3 组计。	
14		智慧测绘数据采集	元/架次	不足 2 架次按 2 架次计费	
15		多旋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元/架次	不足 2 架次按 2 架次计费，作业范围不得大于 2 平方千米	
16		固定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元/平方千米	单架次不足 20 平方千米按 20 平方千米计费	
17		定点全景拍摄	元/架次	不足 2 架次按 2 架次计费	
18		变形监测	水平位移控制点测设	元/点	包含选点、埋石。
19			垂直位移控制点测设	元/点	包含选点、埋石。
20			监测点材料费	元/点	测量标志点委托加工制作费用。
21			垂直位移控制点及垂直位移监测	元/点*次	按实际测量点数和测量次数计费。
22			水平位移控制点及水平位移变形监测	元/点*次	按实际测量点数和测量次数计费。
23	建构筑物裂缝监测		元/条*次	按实际测量条数和测量次数计费。	

三、付款方式

按监管验收项目时间为项目结算时点最终依据，每年 12 月 20 日一次性付清。跨年度项目按当年实际产生具体工作量，经双方确认后，于当年 12 月 20 日分批支付。

四、项目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40 万元。最高限价：人民币 35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条件要素：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按照本项目合同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完成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

2、合同金额：本合同项目服务费用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年（¥_____元整/年），乙方完成及达到本合同文件规定的要求与标准完成与本服务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金额中，委托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服务期限：本项目总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4、付款方式：按监管验收项目时间为项目结算时点最终依据，每年12月20日一次性付清。跨年度项目按当年实际产生具体工作量，经双方确认后，于当年12月20日分批支付。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3.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4.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6.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常州市之有关规定。

1. 3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审批项目及需求编制项目监管巡查和检测方案，获得甲方认可后，必须按方案执行（方案样本详见合同附件）。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 1 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2. 2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 3 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2. 4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2. 5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的，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2. 6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2. 7 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酬金总额。但下列情况除外：

(1) 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2) 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2. 8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2. 9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

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2. 10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2. 11 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2. 12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3.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

3. 2 甲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3. 3 当甲方通过有效途径认定项目服务专业人员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与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服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4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3. 5 甲方有权得到合同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和其服务成果。乙方提交的全部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就此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3. 6 甲方应当在合同履约中，督促、协调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第三人（与合同履行有关的相关单位）协同乙方办理有关服务事项。

3. 7 甲方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3. 8 甲方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4. 违约责任

4. 1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但延期交货而使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合同价的 0.05%/天向甲方缴纳延迟交货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付使用者不在此列。

4.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4.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实赔偿，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为合同金额的 5%。因乙方服务能力、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回已付合同款项及追索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4. 4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 4. 1、4. 3 条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4. 5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在合同中承诺的主要服务人员安排情况自行变动而未经甲方同意的，将按照合同 4. 3 条的违约责任处理，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 争议解决方式

5. 1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请在选择项中打“√”）

提请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6. 合同生效

6.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6. 2 合同中有关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等信息均为双方的文书信息送达地址，变更须书面通知对方。

7. 合同附件

7. 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8. 合同修改

8.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甲方：

单位名称（章）：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合同附件

武进区涉河工程*****项目监管测绘服务实施方案

一、项目审批内容

二、巡查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1. 日常巡视

对涉河工程现场进行监督巡视并就巡视情况做好相应记录，巡视内容包括：施工是否超出范围；是否落实相关防汛责任措施；防洪工程设施是否损坏。每月巡查一次。

2. 监督测量

对工程重大单体结构基础垫层阶段或重要施工节点，委托**进行平面、高程监督测量，**出具相应检测报告。甲方根据报告成果判定，如在允许误差范围内，则允许施工方继续施工；如超出许可范围，甲方责令施工方整改，整改后，继续由乙方进行检测，直至检测成果符合相应要求。

**受甲方委托，进行占用范围内的相关勘测工作（水下地形、堤防沉降、位移和渗漏等）并根据勘测情况，及时汇报甲方处理。

3. 涉河建设项目专项验收

配合甲方，做好验收相关工作，包含重要工程实测验收内容（含重要涉河牵引管陀螺定位仪精确测绘）。

4. 具体工作列表（根据具体要求选取填写）

序号	类别	工作名称		工作量	主要工作内容	
1	施工放样	放样			建构筑物放样。	
2		高程测量			四等水准测量方法测设水准点。	
3	日常巡查	项目巡查			按定期巡查和不定时抽查的巡查位置点和巡查次数计费，巡查资料整理、协助发放通知、列席工作会议等工作核算在其中。	
4		地形更新			地形图更新。	
5		管线探测	简单		单一普通管线探测。	
6			复杂		两种以上普通管线探测。	
7	疑难			陀螺定位仪探测牵引未使用空管。		
8	监测项目	平面检测			检测建构筑物平面位置。	
9		高程检测			检测建构筑物指定位置高程。	
10		土方量测算			土方量测算（含水下）。	
11		河道断面测量			测量河床断面。	
12	验测工作	验收资料整理			包含整理全套验收资料，配合甲方组织验收，列席工作会议等。	
13	其他配合监测项目	特殊要求疑难问题综合测绘			甲方要求超出规范和标准规定妖气，按甲方特殊要求进行测绘。	
14		智慧测绘	智慧测绘视频数据采集		运用无人机、无人船、车载全景相机等设备对工程现场进行视频采集和后期处理。	
15		数据采集服务	多旋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运用多旋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快速生成工程现场快拼航空影像。
16			固定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运用固定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快速生成工程现场快拼航空影像。
17			定点全景拍摄			运用多旋翼无人机拍摄工程现场顶点全景影像。
18			变形监测	水平位移控制点测设		
19		垂直位移控制点测设				
20		监测点材料费				
21	垂直位移控制点及垂直位移					

			监测		
22			水平位移控制点及水平位移变形监测		
23			建构筑物裂缝监测		

三、费用测算（根据具体要求选取填写）

序号	类别	工作名称		单价	单位	工作量	单项费用(元)	计算公式	
1	施工放样	放样			元/件				
2		高程测量			元/点				
3	日常巡查	项目巡查			元/点/次				
4		地形更新			元/平方米				
5		管线探测	简单			元/千米			
6			复杂			元/千米			
7			疑难			元/根			
8	监测项目	平面检测			元/件				
9		高程检测			元/点				
10		土方量测算			元/平方米				
11		河道断面测量			元/千米				
12	验测工作	验收资料整理			元/套				
13	其他配合监测项目	特殊要求疑难问题综合测绘			元/组日				
14		智慧测绘数据采集服务	智慧测绘视频数据采集			元/架次			
15			多旋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元/架次			
16			固定翼无人机航飞快拼影像			元/平方千米			
17			定点全景拍摄			元/架次			

18	变形监测	水平位移控制点测设		元/点			
19		垂直位移控制点测设		元/点			
20		监测点材料费		元/点			
21		垂直位移控制点及垂直位移监测		元/点*次			
22		水平位移控制点及水平位移变形监测		元/点*次			
23		建构筑物裂缝监测		元/条*次			
合计							

四、方案审核意见

项目监管巡查方案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评分标准第（五）项“投标人综合实力”项得分高低顺序排列。

对单个投标人的评分偏离评审小组平均分 $\pm 8\%$ 时，该评标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 $\pm 8\%$ 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 2 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打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将按下列评分具体办法和标准进行打分，总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独立按照评分标准评定投标人的各项分值；各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评委评分及平均值计算均保留两位小数。

（一）投标报价：10 分

投标报价低于预算价，为有效报价。超出预算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无效投标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得中标。

有效投标报价中，选择报价最低的确定为基准报价。

其他有效投标报价与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得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报价得分 = (基准报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二) 技术部分：30 分

评分项	评分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项目管理技术要求 (30分)	涉河项目 监管方案 编制	10	方案内容需包括：现场管理，报告制作，质量控制、进度保障，安全文明作业等内容。 按优、良、中、差打分，优 10 分，良 8 分，中 6 分，差 4 分。	提交测绘方案供专家组考核
	安全管理 方案	10	安全管理方案内容需包括： (1) 安全管理组织机构 (2) 安全保证具体措施 (3) 安全管理考核制度。 按优、良、中、差打分，优 10 分，良 8 分，中 6 分，差 4 分。	提交安全管理方案供专家组考核
	合理化建 议方案	10	合理化建议方案内容需包括： (1) 合理化建议涵盖内容 (2) 合理化建议评判标准 (3) 合理化建议鼓励办法。 按优、良、中、差打分，优 10 分，良 8 分，中 6 分，差 4 分。	提交合理化建议方案供专家组考核

(三) 商务部分：60 分

评分项	评分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	-----	----	------	------

企业能力 (30分)	企业资质	15	<p>1、具有工程测量甲级资质得 3 分，工程测量乙级资质得 2 分。</p> <p>2、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检测类别必须包含地形测图、基础桩位放样、地下管线点测量）得 3 分。</p> <p>3、具有档案管理达标三星及以上等级得 3 分。</p> <p>4、近两年内（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信得过单位”荣誉称号得 3 分。</p> <p>5、近两年内（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过省级测绘市场管理中心颁发的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信用评价等级“AAA”得 3 分。</p>	提供证书或文件复印件，获得日期在本项目招标公告之前有效，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业绩	7	<p>1、近三年内（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独立承担过合同金额 50 万及以上地下管线测量项目，得 3 分；独立承担过合同金额 30 万以上 50 万以下地下管线测量项目，得 2 分；独立承担过合同金额 10 万以上 30 万以下地下管线测量项目，得 1 分。按最高金额合同得分，不累计。</p> <p>2、近三年内（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检验检测类项目的业绩的，有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4 分。</p>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订为准，金额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委托协议）为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认证证书	8	<p>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获得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得 2 分。</p>	提供认证证书，认监委网站查询状态需为“有效”。认证证书需包含“工程测量”子项，否则不得分。
人员及设备	设备情况	10	<p>1、具备智能测量无人船得 1 分，最高得 1 分。</p> <p>2、具备管线陀螺仪，有一套得 2 分，最高得 4 分。</p>	提供发票复印件

(30分)			3、具备无人机，有一架得1分，最高得3分。 4、具备全景成像系统的2分，最高得2分	
	人员职称	20	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职称或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注册测绘师证，地理信息行业测绘监理从业资格得3分。 2、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注册测绘师的，有1个得1分，最高得6分。 2、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具有无人机培训证书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 3、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具有地理信息行业测绘监理从业资格的，有一个得1分，最高6分。	以上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职工，提供相关证书和近半年中任意1个月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注意事项：

1、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原件或公证件核查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备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过时不予接收。

2、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公 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投标文件目录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1）
- ★3、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 ★4、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
- ★5、响应函（格式详见附件 3）
- ★6、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 ★7、供应商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 4）
- ★8、具有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二）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5）
- ★2、报价明细表（格式详见附件 6）
- ★3、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7）
- ★4、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以及投标的服务方案。投标人应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描述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 a. 涉河项目监管方案编制
- b. 安全管理方案
- c. 合理化建议方案
- d. 项目人员配置（格式详见附件 8）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1、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包含成功案例、业绩证明（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2、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获奖证书或文件

（四）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注：1. 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 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2:

声 明 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本公司是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
2. 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3. 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4.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5.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投 标 人 情 况 表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执业资格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单位优势及特长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大洲常采公【2020】001 号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1.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2.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 涉嫌恶性竞争, 扰乱市场秩序的, 供应商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武进区涉河涉湖建设工程监管监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大洲常采公【2020】001 号

序号	类别	工作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单位	合价(元)	
1	施工 放样	放样		10		元/件		
2		高程测量		10		元/点		
3	日常 巡查	项目巡查		120		元/点/次		
4		地形更新		10000		元/平方米		
5		管线 探测	简单		5		元/千米	
6			复杂		5		元/千米	
7			疑难		5		元/根	
8	监测 项目	平面检测		10		元/件		
9		高程检测		5		元/点		
10		土方量测算		10000		元/平方米		
11		河道断面测量		5		元/千米		
12	验测 工作	验收资料整理		5		元/套		
13	其他配 合监测 项目	特殊要求疑难问题综合测绘		1		元/组日		
14		智慧测绘 数据采集 服务	智慧测绘视频数据采集		1		元/架次	
15			多旋翼无人机航飞快拼 影像		1		元/架次	
16			固定翼无人机航飞快拼 影像		1		元/平方千米	
17			定点全景拍摄		1		元/架次	
18			变形 监测	水平位移控制点测设		1		元/点
19		垂直位移控制点测设		1		元/点		
20		监测点材料费		1		元/点		
21		垂直位移控制点及垂直 位移监测		1		元/点*次		
22		水平位移控制点及水平		1		元/点*次		

			位移变形监测				
23			建构筑物裂缝监测			元/条*次	
合计							

注：因本项目监测工作量的不确定，本表中工作量仅为报价估算用，投标人中标后按照甲方认可后的监测方案每年完成年度监管监测服务后，以实际发生的监测工作量*本单价报价表中的单价作为最终结算监测服务费用。

付款方式：按监管验收项目时间为项目结算时点最终依据，每年 12 月 20 日一次性付清。跨年度项目按当年实际产生具体工作量，经双方确认后，于当年 12 月 20 日分批支付。

附件 7:

偏 离 表（商务和技术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质保期、交货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技术（服务）要求中出现偏离（负偏离或正偏离）的内容逐条在本表中进行描述，未列出的即视为完全响应，无偏离。如全部无偏离，则按下表格式进行承诺。

2.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项目编号： 大洲常采公【2020】001号

技术（服务）要求或商务 章节、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 具体要求	投标 响应内容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应将技术要求中出现偏离（负偏离或正偏离）的内容逐条在本表中进行描述，未列出的即视为完全响应，无偏离。如全部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技术（服务）要求，无偏离”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附件 8：项目人员配置

1、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和专业						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执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							
项目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委托单位名称	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合同金额		
合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

姓名	年龄	岗位	学历和毕业时间	职称	职业资格			相关工作经历	备注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醒

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因地铁在修建中，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天气及周边道路情况，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江苏大洲财务室电话：0519-83382766），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6、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7、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进行了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3380008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